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科員 蕭如評

電話：03-3322101#7592

電子信箱：sh14a108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過嶺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高字第113004451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735100E_113004451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教育部委請中華民國中小學校長協會辦理「中小學校長專業支持系統實踐與發展實施計畫」之「『影響力取向的學校治理』戴明博士教育一日談～學校轉型治理的第五層修練」課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13年5月8日臺教師(三)字第1130046166號函辦理。

二、活動資訊如下：

(一)參與對象：全國各縣市高中職國中小及實驗學校現任及候用校長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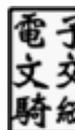
(二)時間：113年5月24日(星期五)。

(三)地點：臺中市西屯區西屯國民小學(臺中市西屯區西屯路二段300號)。

(四)課程報名：

1、連結：<https://forms.gle/hqaStAP5Egty36Gz5>

2、日期：113年5月10日上午9時起至5月17日中午12時



止。

3、名額：25名，並保留候用及初任校長5名。

4、錄取：額滿時，將綜合考量學習階段、學校區位、規模等錄取之。

5、錄取公布：公告於中華民國中小學校長協會網站並個別電郵通知。

三、如有相關問題請洽中華民國中小學校長協會葉小姐，電話：02-2965-8130。

四、檢附旨案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高中(含特教學校)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(桃園美國學校除外)、本市各市立國中小、本市各私立國中小

副本：本局國中教育科(含附件)、本局國小教育科(含附件)



裝

訂

線

